

# 厦门湖里区：特区发祥地的新征程

□新华社记者 付敏 陈旺 王朝

1981年10月15日，随着一声开山炮响，厦门经济特区在湖里破土动工，拉开了经济特区建设的序幕。改革开放40年的阳光流转，乘着新时代发展的东风，从文创园到自贸区、创新园，厦门湖里正在开启特区发祥地的新征程。

腾巢换凤 老厂房变身文创园 秋日的下午，暖阳照在湖里区海峡建筑设计文创园。在园区二楼的壹壹生活美学馆内，设计简洁的咖啡店里，年轻人三三两两。另一侧，则是陈列有书画、雕塑等艺术品的展馆。

这个由老厂房变身而成的生活美学艺术空间，由方式设计机构创始人方国溪一手打造。

20年前，方国溪在湖里找到一份设计师工作。这里工厂非常多，一到下班时间，满街人头攒动，充满活力。方国溪回忆，当时的湖里就是一片创业热土。

2006年在腾巢换凤政策驱动下，湖里工业区转型升级，老工业厂房迎来文化创意的新生。2012年，方国溪带领团队以文创者的身份进驻海峡建筑设计文创园，并深入参与园区的改造提升。

曾经创造过辉煌的湖里老工业区，承载着一代人的记忆。特区的记忆，是特区的品牌、历史和积淀。方国溪说，

在这里搞文创产业，就是秉承历史，谱写新篇章。

2016年，湖里区委、区政府提出在厦门经济特区发祥地的工业核心区内，打造创意产业园。特区1980，湖里老工业区正实现新转型。

在这片1.35平方公里的热土上，聚集了联发华美空间文创园、海峡建筑设计文创园、联发文创口岸、海西工业设计中心、两岸客家文化创意产业基地。2017年，已改造完成的五大文化创意园区引进文创企业近300家，实现营收26.9亿元。

先行先试 自贸片区践行开放使命 2015年4月21日，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在湖里挂牌成立。自成立以来，厦门片区就担负起向海而兴的改革任务，创新发展机制、提升开放水平，让自贸区成为改革创新推进器、对外开放的新支点。

用手机登录APP，报关员凭借一个账号，就能办理国际贸易所涉及的海关、检验检疫、海事等36个部门的业务。这是厦门片区国际贸易单一窗口平台带来的便利。这个自贸区设立时上线的口岸管理共享平台，让片区内

口岸核心业务实现一个窗口、一次申报、一次办结。

在这个平台上，出口货物的申报效率提升50%以上，通关申报时间由4个小时减至10分钟内，船舶滞港时间由36小时缩短为最快2.5小时，每艘船省掉了257页的申报单证。厦门自贸试验区电子口岸负责人刘少华告诉记者：目前，单一窗口日单证处理量约25.7万票，直接服务企业6500多家。

单一窗口 是在厦门片区落地的上百项创新举措之一。挂牌三年多来，厦门片区在投资便利化、贸易便利化等领域推出343项政策措施，其中，全国首创52项，复制推广全市256项。

各项创新政策的不断落地实施，使厦门的营商环境不断提升。参照世界银行营商环境评价指标体系，经第三方评估，2017年厦门营商环境从自贸片区挂牌前的61位提升至38位。

创新驱动 高新企业孕育发展新动能

在湖里创新园的亿联网络企业大楼里，汇聚了一个个来自全球各地的SIP话机订单。亿联网络这一位于湖里

区的企业，去年SIP桌面话机总出货量超过290万台，成为全球市场占有率第一的SIP话机供应商。

另一家落户创新园、专注于大数据技术与应用服务的高新企业——科技谷(厦门)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在2016年被认定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目前在交通出行领域获得了国内航空、铁路标杆客户的广泛认可。

为什么选择湖里区？因为这里充满创新和活力，是能够汲取有利养分的沃土，有无限的成长空间。科技谷总裁陈思说。

湖里创新园在十多年间，已经发展到拥有完整创新产业链、全面社区功能、政府一流服务的创新社区。这里聚集着几千家创新企业，汇聚了一大批年轻人。2017年，湖里创新园入驻企业6576家，主营收入483亿元。

湖里创新园是湖里区高新产业发展的一个缩影。乘新时代发展的东风，大批高新技术企业正在湖里区集聚发展，创新驱动、转型升级的故事生动上演。

目前，湖里区内的福建自贸试验区厦门片区、火炬高新区、两岸金融中心等重大片区、重大园区成为新的增长引擎。2017年，湖里区GDP达到954亿元，同比增长8.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74.4亿元，其中，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占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比重85%。(新华社厦门10月15日电)

## 百城百县百企调研行



### 学农识 惜粮食

10月15日，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六一幼儿园的小朋友在辨识农作物。当日，江苏省灌云县六一幼儿园开展萌娃大动员，培育好粮心活动。活动通过看水稻、玉米、大豆等农作物，以及听故事、背唐诗等方式，让孩子们知道粮食对人类的重要性，从小养成爱惜粮食的好习惯。

新华社发

## 内蒙古自治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修订草案)

■上接第2版

个人因职务科技成果转化获得现金奖励和报酬的，由税务部门根据国家和自治区激励科技成果转化相关规定，依法征收个人所得税。

科技成果完成单位或者个人以科技成果作价投资获得股权的，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在投资入股当期暂不纳税，递延至股权转让时缴纳所得税。

### 第六章 法律责任

第三十六条 违反本条例规定的行为，《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等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已经作出具体处罚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三十七条 违反本条例第十四条规定，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等事业单位未按照规定报送本单位上一

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的年度报告的，由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逾期不改正的，给予通报批评，记入科研诚信档案，并三年内该单位或者直接责任人员不得申报自治区财政性资金设立的科技项目。

第三十八条 违反本条例的规定，科技成果转化专业服务机构及其从业人员故意提供虚假信息、实验结果或者评估意见等欺骗当事人，或者与当事人一方串通欺骗另一方当事人的，由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责令改正，没收违法所得，并处违法所得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没有违法所得的，处以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吊销营业执照，造成他人经济损失的，依法承担民事赔偿责任，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九条 违反本条例的规定，在科技成果转化活动中骗取奖励、报酬和荣誉称号的，由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有关部门依照规定取消其奖励、报酬和荣誉称号，并处以骗取的奖励和报酬数额一倍以上三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条 违反本条例第三十条、第三十三条规定，研究开发机构、高等院校等事业单位未按照规定对有关人员进行奖励的，由其主管部门责令改正，逾期不改正的，依法追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

第四十一条 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科学技术行政部门及其有关部门工作人员在科技成果转化活动中不履行

法定职责，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对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一)阻碍、干扰科技成果转化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 (二)泄露国家秘密、他人商业秘密或者侵犯知识产权的；
- (三)截留、挪用、贪污科技成果转化资金的；
- (四)包庇他人骗取科技成果转化奖励资金的；
- (五)其他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

第七章 附则

第四十二条 本条例自年月日起施行。

## 关于《内蒙古自治区促进科学技术成果转化条例(修订草案)》的说明

一、修订条例的必要性

《内蒙古自治区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于2000年10月15日在内蒙古自治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九次会议上通过。《条例》的颁布实施，对推动我区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随着我区经济社会和科技的快速发展，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出现了许多新情况和新问题，《条例》难以适应新形势的需求，亟待修订。

(一)修订《条例》是上位法的要求 2015年8月29日，《条例》的上位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以下简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由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修正通过，并于2015年10月1日起实施。修改后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法》把我国科技成果转化工作长期积累的经验，特别是把近年来国家出台的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系列政策上升为法律。为了与上位法衔接一致，需要结合自治区具体情况，对现行《条例》进行相应的修订。

(二)修订《条例》是适应我区科技进步和经济社会发展的现实需要

我区正处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和新旧动能转换的关键时期，科技成果转化是科技与经济结合的重要途径，原有科技成果转化制度不能满足我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需要，主要体现在：一是市场主体作用发挥不充分，企业转化科技成果的能力不足，产学研合作机制不健全；二是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奖励、激励、考评机制不完善；三是科技成果转化体系不够健全，科技服务机构作用发挥不充分；四是科技成果转化双方信息不够畅通，这些因素影响了科技成果转化。为推动科技与经济更加紧密结合，修订现行《条例》十分必要。

二、修改的主要内容

(一)健全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的科技成果转化制度 一是鼓励建立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的市场化机制，支持企业参与科技成果转化活动(第七条)；二是推动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参与科技成果转化活动，规定国有及国有控股企业应当加大科技成果转化投入，建立股权、期权、绩效等激励制度(第八条)；三是鼓励民营企业参与科技成果转化活动，推动民营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

开展产学研战略合作(第八条)；四是鼓励军民融合技术的转化(第九条)；五是建立科技成果转化强制许可制度(第十六条)。

(二)完善高校、科研院所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 一是明确高校、科研院所对科技成果的管理制度，赋予高校、科研院所对其持有的科技成果享有使用、处置和收益分配的权利(第十一条)；二是完善转化职务科技成果作出重要贡献人员的奖励标准，奖励比例不低于净收入的70%以上，明确了科技成果转化成本测算范围(第三十条)；三是规定了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活动奖励的参照标准(第三十二条)；四是明确了勤勉尽责容错免责机制(第二十六条)。

二是完善科研人员激励机制，规定建立分类的专业技术职称聘任和考核标准(第二十五条)；允许高校、科研院所的科研人员兼职或离岗从事科技成果转化活动(第十五条)；规定了高校、科研院所应向科技成果转化完成人给予奖励或允许其共享科技成果转化相关权益(第三十条、三十一条)；明确了高校、科研院所支付奖励和报酬的期限(第三十

三条)；规定了高校、科研院所转让或放弃持有的科技成果时，科技成果转化完成人享有优先受让权(第二十九条)。

三是扩大了适用范围。鼓励和支持的范围除高校、科研院所，还包括了其他从事科研活动的事业单位。

(三)增强科技成果转化服务能力 增设了转化服务章节，规定了旗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综合运用平台建设、政府购买服务、人才培养等措施，加强对科技成果转化专业服务机构扶持(第七条)；对在科技成果转化转移转化效果明显的服务机构，给予财政后补助支持(第十七条)；支持创办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和创业投资机构(第十八条)；鼓励高校、科研院所与社会共享科研资源(第二十一条)。

(四)建立科技成果转化信息平台 和年报制度 规定了高校、科研院所应当报送本单位上一年度科技成果转化情况的年度报告(第十四条)；规定了履行科技报告义务的法律责任(第三十七条)；完善政府科技信息网络等公共服务平台，无偿为企业获取或者发布科技成果信息提供支持和帮助(第二十条)。

## 速读天下 SUDUTIANXIA

- 李克强同荷兰首相吕特举行会谈时强调 开展更加开放务实合作 共同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
- 李克强与荷兰首相吕特共同会见记者
- 栗战书主持召开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四次委员长会议 决定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六次会议10月22日至26日举行
- 王岐山会见第六届中法青年领导者论坛代表
- 王晨在浙江进行海洋环境保护法执法检查时强调 用最严的制度措施把海洋环境保护好发展好
- 孙春兰在第四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闭幕式上强调 积极投身创新创业实践 把激昂的青春梦融入伟大的中国梦
- 我国国家财政性教育经费占GDP比例连续6年超4%

(均据新华社电)

##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见》

新华社北京10月15日电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进一步保护和提升长江水生生物资源保护和流域生态修复工作。

《意见》指出，长江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是中华民族发展的重要支撑。多年来，受拦河筑坝、水域污染、过度捕捞、航道整治、岸坡硬化、挖砂采石等人类活动影响，长江生物多样性持续下降，水生生物保护形势严峻，水域生态修复任务艰巨。

《意见》强调，要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和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保护优先和自然恢复为主，强化完善保护修复措施，全面加强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把共抓大保护、不搞大开发的有关要求落到实处，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绿色发展新格局。

《意见》明确，到2020年，长江流域重点水域实现常年禁捕，水生生物保护区建设和监管能力显著提升，保

护功能充分发挥，重要栖息地得到有效保护，关键生境修复取得实质性进展，水生生物资源恢复性增长，水域生态环境恶化和生物多样性下降趋势基本遏制。到2035年，长江流域生态环境明显改善，水生生物栖息生境得到全面保护，水生生物资源显著增长，水域生态功能有效恢复。

《意见》提出了开展生态修复、拯救濒危物种、加强生境保护、完善生态补偿、加强执法监管、强化支撑保障、加强组织领导等7个方面19项政策措施，涵盖了生态修复、生态调度、增殖放流、健康养殖、珍稀濒危物种抢救性保护、生物多样性保护、栖息地建设管理、生态补偿、全面禁捕、执法管理、投入保障、科技支撑、责任落实和社会动员等与长江水生生物保护工作有关的全过程和各环节。

《意见》提出，要将水生生物保护工作纳入长江流域地方人民政府绩效考核及河长制、湖长制考核体系，进一步明确长江流域地方各级人民政府在水生生物保护方面的主体责任，根据任务清单和时间节点要求定期考核验收，形成共抓大保护的强大合力。

## 国务院国资委：反对在国际规则制定中给予国有企业歧视性待遇

新华社北京10月15日电 (记者 王希)国务院国资委副秘书长、新闻发言人彭华岗15日说，我们提倡所有制中立，反对因企业所有制的不同而设置不同的规则，反对在国际规则制定中给予国有企业歧视性待遇。

他在15日的国新办发布会上回应相关提问时作出上述表示的。经过40年的改革开放，中国国有企业总体上已经同市场经济相融

合。彭华岗表示，和其他所有制企业一样，国有企业依法平等使用生产要素、公平参与市场竞争，同等受到法律保护。

他说，我们注意到今年的B20会议上有人提出所谓“国企扭曲市场竞争”的议题，我们认为这种说法某种意义上忽视了国有企业经过改革已经完全融入市场、同其他所有制企业公平竞争的事实。

## 为了民族复兴 英雄烈士谱

### 赤胆忠心 捐躯为国 夏云杰

新华社济南10月15日电 (记者 萧海川)十四年抗战，东北三省涌现出一大批可歌可泣的英雄人物。夏云杰便是其中的一位。在艰难困苦中，他从未退缩，在血与火的斗争中，他带头冲锋。日寇更将夏云杰视作心腹之患。在生命的最后一刻，他还一再叮嘱身边人将抗日民族解放事业进行到底。

夏云杰，又名夏云阶，1903年出生在山东沂水四十里堡镇金场村。因家境贫寒，1926年3月逃荒到黑龙江省汤原县，以耕地为业，农闲时到当地黑金河金矿做些零工。1931年九一八事变后投身抗日斗争的行列。1932年11月加入中国共产党。

夏云杰深入矿山、农村，宣传党的抗日主张，为建立党领导下的抗日武装而努力工作。1933年8月任中共汤原中心县委委员，负责军事工作。经过努力，将分散在汤原各地的抗日游击队500余人组织起来，成立东北民众义勇军，夜袭汤原县城，给敌伪政权以沉重打击。

同年10月县委遭日伪军严重破坏后，形势十分险恶。爱人劝他避重就轻，夏云杰坚定地表示：要与汤原的反日爱国群众同生死，共患难。越是在党处于困难时期，越要经受住严峻考验。他挺身而出，领导县委工作。11月领导恢复了汤原游击队，并亲自对其培训，提高了游击队的战斗力、军事素质。夏云杰与战友们在松花江下游不断抗击日伪军的进攻，取得了一个个胜利。他身先士卒，在作战中多次负伤，享有很高的威望。中共满洲

省委称赞汤原游击队是松花江下游地区反日反满的唯一中心力量，对夏云杰评价为：深刻学习，对党忠实，能够真正执行党的政策。

1934年10月，夏云杰领导游击队联合抗日义勇军共同作战，挫败了日伪军冬季讨伐，打掉驻太平川的伪警察署，创建了汤原太平川抗日游击根据地。

1936年1月，夏云杰所部编为东北人民革命军第6军，他担任军长。随后，他率部在汤旺河区创建后方基地，将游击区域扩展到汤原、萝北、绥滨等十余县。9月任东北抗日联军第6军军长。同年11月21日，在为筹集给养与装备时，在汤原丁大屯遭伪治安队袭击，身负重伤。弥留之际，他再三嘱咐身边的战友、妻子和女儿：要团结一致，在党的领导下，把抗日民族解放事业进行到底。26日壮烈牺牲，时年33岁。

英雄虽逝，英魂长存。夏云杰的家乡人民从未忘却这位离家的游子，他的事迹仍被口耳相传。在他的老家金场村，夏云杰依然是邻里间教育后辈的榜样，传承他不畏艰苦、勇于奉献的精神是老百姓的信念，更是这里牢不可破的乡村村训。

金场村所在的四十里堡镇，每年都会组织青年干部、党员、学生参观夏云杰故居，缅怀先烈，重温入党誓词。作为沂水县的东大门，四十里堡镇近年来发展势头强劲，先后获得国家级生态镇、山东省重点开发镇、省级文明镇等，现代种植业、现代物流业快速发展。